

不論天災或病蟲害 水稻收入保險有效保障稻農收益

文/摘錄自陳主委吉仲臉書 圖/農委會

全球氣候變遷日趨嚴重，農業經營風險相對提高，面臨的災害型態多元，不再只有颶風下雨才會受災，高低溫、乾旱造成後續病蟲害等複合式的災害，也會讓收成減少。加上台灣稻作面積廣大，過去天然災害發生時，往往為了實地勘災，救助效率無法提升。因此農委會開辦「水稻收入保險」，農民透過簡單的投保程序，只要當期鄉鎮區產量低於基準產量2成時，全區即可獲得每公頃1.8萬元的理賠金，不需要勘災、也不需要任何單位認定災害類別。公糧繳交期限結束後，經計算與基準產量減收達2

成，理賠金即會撥付給農民朋友，時間不超過1.5個月，後續也無須抽查與勘查。

參與「基本型水稻收入保險」的農友，保險費由農委會全額補助，農友無須負擔保險費；沒有申報公糧的農友，可自由選擇加保「加強型水稻收入保險」，農委會補助1/2保險費，部分縣市政府也有加碼補助，農民最低只要繳交1成保費，保單即可生效。提醒各位農友，「水稻收入保險」目前二期作正在開放申請（6/1~8/31），尚未投保的農友，請把握時間投保，保障權益。

為何要開辦水稻收入保險 取代天然災害救助？

	基本型 水稻收入保險	農業天然災害 現金救助
撥款時間	公糧繳交期限結束後1個半月內撥付理賠 勝	依地方主管機關行政效率，平均2-3個月
理賠標準	無須現場勘查及公告，當實際產量相較基準產量減產20%(含)以上，即理賠 勝	需經多方、多次勘查確認災損達啟動門檻才啟動救助申請
申請期限	事前投保，投保期3個月 勝	公告救助後10天內申請，逾期不受理
災害認定	不限天然災害，疫病、蟲害等致稻作產量減損都屬保險範圍 勝	只有天然災害可以救助，病蟲害不能救助
抽查	理賠無須抽查 勝	須經過抽查程序

特殊
情況
麻免驚

- 剛插秧就發生災害，需要重新插秧
- 非全鄉鎮災損
 - 特殊品種
 - 特定區域之天然災害，如龍捲風、冰雹等

可啟動天然災害救助
救助金額與理賠金
不得同時領取